

輔仁大學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選課須知






■ 選課日程表(本表時間採24小時制)

選課作業系統登入 [輔大首頁](#)>[在校學生](#)>[校內系統選單](#)>[課程·學習](#)



選課日程		選課作業	說明														
起	迄																
12/2 09:00		開課資料查詢 	開課系統即時更新課程資訊，選課前請查閱開課資料、課程大綱、通識排除資訊，並詳閱修課規定及課程屬性等相关選課資訊，以利選課規劃。														
12/10 09:00	12/20 16:00	預選登記(限在校生) 選課系統 	預選依各開課單位規劃辦理，預選資訊(僅部分系所開放預選)請參閱選課資訊網與各開課單位公告。														
12/23 09:00	1/3 16:00	預選核定/公告 選課系統															
1/16 09:00		課程代入查詢 選課清單 	課程代入結果，請查閱 選課清單														
1/16 09:00	1/20 12:00	全人課程志願選填 全人課程志願選填系統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識/大二體育/大二英文志願選填。 2. 僅適用於學士班學生。 														
1/21 16:00		全人課程分發結果查詢 選課系統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選課分發結果，請查閱選課清單 2. 僅適用於學士班學生。 														
2/5 09:00	2/13 03:00	網路初選 選課系統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梯次</th> <th colspan="2">選課登記</th> <th rowspan="2">分發結果公布</th> </tr> <tr> <th>起</th> <th>迄</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2/5 09:00</td> <td>2/10 03:00</td> <td>2/11 12:00</td> </tr> <tr> <td>2</td> <td>2/11 12:00</td> <td>2/13 03:00</td> <td>2/13 12:00</td> </tr> </tbody> </table>	梯次	選課登記		分發結果公布	起	迄	1	2/5 09:00	2/10 03:00	2/11 12:00	2	2/11 12:00	2/13 03:00	2/13 12:00
			梯次		選課登記			分發結果公布									
				起	迄												
1	2/5 09:00	2/10 03:00	2/11 12:00														
2	2/11 12:00	2/13 03:00	2/13 12:00														
各梯次選課分發結果，請查閱 選課清單																	
2/11 09:00	3/4 16:00(日) 21:00(進)	校際選課 外校生選課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校生以校際選課申請表跨校辦理後，擲交課務組登錄選課。 2. 外校生登入「外校生選課系統」填報選課資料並依表件流程簽核辦理。 														
2/17		開始上課	學生修課自上課日起應全程參與(含欲加選課程)，不得以尚未加選作為缺課理由。														



選課日程		選課作業	說明			
起	迄		梯次	選課登記	分發結果公布	
2/17 09:00	2/24 03:00	網路加退選選課系統  ※第一週(2/17-2/22)領取全人通識、外國語文課程選課條者，應於各梯次登記時段登入全人教育課程選課條系統輸入授權碼加選，逾期作廢。(碩博、碩專班學生及越部選課不適用)  通識及外國語文開放選課條之課程查詢 				
			1	2/17 09:00	2/18 03:00	2/18 12:00
			2	2/18 12:00	2/19 03:00	2/19 12:00
			3	2/19 12:00	2/20 03:00	2/20 12:00
			4	2/20 12:00	2/21 03:00	2/21 12:00
			5	2/21 12:00	2/24 03:00	2/24 12:00
			各梯次選課分發結果，請查閱 <u>選課清單</u>			
2/25 09:00(日) 16:00(進)	2/27 16:00(日) 21:00(進)	越部選課	填交人工加退選申請單辦理(請於日、進上班時間洽辦) ※大一生不得越部選課；越部選課最多不得超過該學期總學分數 1/3 ※本校跨學制選課辦法另有規定者，依其規定辦理。			
2/24 12:00(日) 16:00(進)	3/4 16:00(日) 21:00(進)	選課錯誤更正	填交人工加退選申請單或相關表件辦理選課更正(請於日、進上班時間洽辦)			
2/24 12:00	3/5 8:00	選課確認選課清單 	選課完成務請 確認選課清單 ，若未上網確認者，視為選課內容無異議，逾期不受理選課異動。(請於日、進上班時間洽辦)			
3/5 09:00	5/2 17:00(日) 21:30(進)	停修申請 	上網至選課清單申請停修，列印表件經教師、系所主任簽核後擲交課務組辦理。(請於日、進上班時間洽辦)			

繳費說明



一、應繳交學分費、學分學雜費學生：

(一) 修習輔系及學分學程單獨開班課程學生。(例如：D-××9×、D-K×××)

註：選修輔系單獨開班課程，不論同學是否具有輔系資格，均需另行繳費。

(二) 師資培育中心學生。

(三) 修習語言實習課程學生。

(四) 日間部延修生修習 9 學分(含)以下學生。(如修習 10(含)學分以上，應繳交全額學雜費(跨校及跨國修習學分合併計算在內))。



(五) 學分費收費標準除碩博、碩專班生外依開設課程單位標準收取；碩博、碩專班生學分費依學籍所屬碩博、碩專班標準收取，若碩博及碩專班學生跨修之學分不做為本系、所承認之必、選修學分時，以開設課程單位之收費標準，收取學分費，惟須由本系、所於公告學分費繳交開始日前一週出具證明並繳交至出納組俾便辦理。

(六) 碩博及碩專班學生得於開學第一週以人工加退選申請單經系所主任簽核後至體育室辦理體育課程加選（限1學分選修課：DATP3），其成績與學分只登錄而不列入該學期成績合併計算；未交全額學雜費之碩博及碩專班學生修讀體育課程另需繳交2學分費。

二、各項收費標準、各學制學分費（語言實習費）、雜費繳費憑單請參閱總務處「[學雜分費專區](#)」公告。

三、各學制學分費（語言實習費）、加選學分學雜費，於114.04.08~114.04.22至輔大首頁/學雜分費專區/繳費平台/「台新學雜費入口網」下載繳費憑單。

■ 選課準備

選課前請查閱開課資料、課程大綱、通識排除資訊，詳閱修課規定及課程屬性等相關選課資訊，並請留意學生選課資訊網及各開課單位網頁公布欄發放之選課相關訊息，以利選課規劃。

1. 所選課程是否有先修或擋修之限制。
2. 上課時間是否衝堂。
3. 應修之必修課程是否已全部修習。
4. 選修外系課程，應先查詢課程之專業性及修課限制。
5. 重補修課程是否符合規定。
6. 選課總學分數是否符合規定（學分數不足或超過學分上限）。
7. 選課應針對興趣及時間規劃，優先選課尚未修習課程，避免延誤課程修習，致而影響畢業。
8. 應屆畢業生應查核歷年修習課程、學分及其它畢業條件是否已達成，如有缺修及未達畢業條件情形應及時選課補修。
9. **學生修課須從開學後上課第一天起全程參與，不得以尚未加選作為缺課之理由，教師有權決定缺課同學不准加退選或強制退選。**
10. 部份課程需另行繳交學分費，同學應自行掌握所修讀課程收費規則，如不修讀收取學分費之課程，應於選課錯誤更正截止日前辦理退選。
11. 休學一學期之復學生選課計畫可能需另作調整，建議先行規劃並尋求系所選課輔導。

■ 注意事項

一、本校各選課階段採志願選填方式分發，非先登記先上，學生於選課系統開放各梯次登記時段上網登記即可，各梯次登記選課分發後，務請查閱選課清單。

二、若選課出現錯誤符號課程，應自行退選或依規定辦理選課錯誤更正。如在選課錯誤更正期間仍未處理，則由課務組逕行刪除該科選課資料。亦即，有錯誤標記之課程如未經辦理錯誤更正程序，即使到課，仍視為無效選課。

三、拒加、拒退課程，僅於網路初選及加退選登記階段，可由開課單位秘書即時上網加退，請洽開課單位協助辦理加退。

四、依據本校學生選課辦法第十一條規定：...學士班學生每學期修習學分數上限為二十五學分（不含醫學系）；修讀輔系、雙主修、學分學程（含微學程）、教育學程及應屆畢業生者，得超修至三十二學分。學士班學生修讀輔系、雙主修、教育學程、應屆畢業生，或前一學期學業平均成績80分以上，經導師與系（所）主管輔導同意者，得超修至三十六學分。因特殊情形超修學分高於三十六學分者，須另送交所屬學院院長及教務長專案核可後，始得修習。

碩、博士班學生每學期修習學分數，由各系（所）另定之，惟修習學分數如超過二十五學分者，需經系（所）主管輔導同意。

超修學分申請：需檢附歷年成績單（含排名）、讀書計畫並填交「學生超修申請單」，經導師、系所主



任、院長簽核輔導意見後送課務組審理，受理期限至選課錯誤更正截止日，逾期不予受理。

- 五、當學期選課應於「網路加退選」階段完成，如因故無法於網路加退選者，依開課單位公告之時間且於選課錯誤更正截止前，送交人工加退選申請單至課務組辦理，逾期不予受理。
- 六、選課錯誤更正截止後，修習學分數未達最低標準者即勒令休學，如休學年限已滿，即令退學處理。延修生需至少選修1門課程（含教育學程課程，學分不限）

日間部：大一~三至少12學分，大四至少9學分；進修部：大一至少10學分，大二~四至少9學分。（註：修習教育學程之教育實習課程者、未達系（所）規定外語基本能力指標及校訂中文、英文基本素養、資訊學科學習能力者，不在此限）。

- 七、延修生及本學期復學生應依據各自選課需求選課，為避免選課爭議，不為此類同學做課程代入作業。
- 八、確認選課：

「選課清單」攸關選課權益，學生應依規定上網確認當學期選課清單，至遲應於錯誤更正截止日前完成確認，逾期不受理課程更正，未上網確認者一律視同無異議，以選課系統資料庫檔案為最終選課結果。

※選課資料更正須於規定期限內至課務組辦理，任課教師自行「增列」或「刪除」點名計分簿之學生名單無法列入加退選記錄，雖有上課無法認列選課及成績，已選科目未到課未辦理退選，成績以零分登記。選課不以TronClass教學平台的課程或者老師點名表為依據。

- 九、107學年度起入學學士班（含護理系二年制在職專班，但不含學士後學系）學生之學科學習能力，除資訊能力外，不再實施中文能力檢測，英文能力由各所屬學系訂定之。

個人資訊能力檢定結果請至[學生資訊平台](#)-「學生成績查詢」-「成績查詢」介面查閱；相關實施方式及配套措施，請參閱全人教育課程中心網頁公告。

- 十、自99學年度（含）入學生起，超修全人教育課程（含體育）、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之學分數不予承認為其畢業所需之外系選修學分，請同學務必慎重選課。

「體育」開設有必修及選修課程、「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自113學年度起僅開設選修課程，選修課程定位為學生折抵役期、重補修需要或因興趣修讀，亦不得列入畢業學分。

大一、大二體育必修0學分課程，不得以ATP3（1學分）選修課程補修替代。

- 十一、「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自113學年度入學新生起取消校訂共同必修課程。重補修「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者，請自行上網加選「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學年課）上、下學期各1學分之選修課程。

各年級學生（含碩士班）因折抵役期需要或因興趣修讀，請自行上網加選「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0000」（學期課）2學分之選修課程。網路選課以一門為限，如欲加選第二門者，請經軍訓室同意後，持人工加退選申請單辦理人工加選，惟不得重覆選修相同課程。

- 十二、學生所修得之畢業總學分數中，遠距教學課程之學分數不得超過畢業總學分數之二分之一。

- 十三、相關規定請參閱本校[教務法規彙編](#)。

■ 選課諮詢輔導

輔導單位

單位	辦公室	分機	課程
<u>軍訓室</u>	(日)于斌樓 YP217 (進)進修部 ES201	2299 2801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護理）
<u>體育室</u>	倬章樓 1 樓	2916、2921	體育
<u>全人教育課程中心</u>	進修部 ES205	3120 3121 3120、3122、3128	國文 外國語文 通識涵養課程
<u>師資培育中心</u>	文開樓 LE7A	3053、3082、3083	教育學程
<u>外語學院辦公室</u>	外語學院 LA116	3718	全校進階英文課程（D-V101）
<u>課務組</u>	(日)于斌樓 YP203 (進)進修部 ES201	3097 2285、2245	

備註：課程選課資訊敬請參閱各開課單位網頁，如有未盡事項悉依各單位公告為準。



課程標記符號說明及處理原則

代號	標記說明	處置方式
C	衝堂	退選課程至不衝堂為止。
E	無開課	該課程未開課（停開或更改課名等），應退選課程。
H	重覆修習	1.應退選課程。 2.依規定：「已修習及格之科目，不得重複修習；重複修習者，該科學分不算入畢業學分數」，如因特殊情形(例如:輔系、雙主修學系要求)，需填交人工加退選申請單辦理加選。
L	上學期成績未達 50 分	1.應退選課程。 2.欲續修者需填交「學生全學年課程上學期末達 50 分續修下學期申請單」，經教師及系所主管簽核後送交課務組辦理。
F	連續學期未過	1.應退選課程。 2.學年課前一學期未修或成績未過或停修，下學期仍欲修讀者，需填交「學生全學年課程未修上學期先修下學期申請單」，經教師及系所主管簽核後送交課務組辦理。
R	擋修	1.應退選課程。 2.如系上同意個案加選，需填交人工加退選申請單辦理加選。
D	主開課程碼重覆	應退選至不重覆為止。
V	無教育學程資格	應退選課程或向師資培育中心申請選讀教育學程課程。
Z	全班成績未到	確認該科成績，如為「L、F、R」情形而仍欲修讀者，依前述處置方式辦理；不欲修讀者退選課程。
P	缺分（沒成績）	

課程變革因應

一、外國語文：

自 112 學年度起，外國語文課程開放選課條選課，學生如有課程加選需求，請於開學第一週（2/17-2/22）於課堂上領取外國語文課程選課條，並於網路加退選期間各梯次登記時段登入全人教育課程選課條系統輸入授權碼加選，逾期作廢。（不適用越部選課）

二、取消大一「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校訂共同必修課程：

- (一) 113 學年度起入學新生：取消大一「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校訂共同必修課程。
- (二) 112 學年度（含）前入學生欲重補修「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自行上網加選「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學年課）上、下學期各 1 學分之選修課程，限大二以上學生選課，大四學生優先分發。重補修課程取得之學分不得計入畢業之外系選修學分。
- (三) 各年級學生（含碩士班）因折抵役期需要或因興趣修讀，請自行上網加選「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0000」（學期課）2 學分之選修課程。
- (四) 網路選課以一門為限，如欲加選第二門者，請經軍訓室同意後，持人工加退選申請單辦理人工加選，惟不得重覆選修相同課程。

三、取消通識涵養課程「歷史與文化」學群必修 2 學分規定：

- (一) 自 113 學年度起取消通識涵養課程三個領域之「歷史與文化」學群，學生至少須修習 2 學分之條件，並追溯 113 學年度在學生均准用，免受歷史與文化學群至少需修習 2 學分之限制。
- (二) 「歷史與文化學群」回歸全人教育三領域通識涵養課程之選課機制。

全人教育課程架構說明



全人教育課程架構	核心課程	8 學分	大學入門 (2 學分)、人生哲學 (4 學分)、專業倫理 (2 學分)、體育 (0 學分/8 小時)
	基本能力課程	12 學分	國文 4 學分、外國語文 8 學分 (大一英文必修 4 學分; 大二 4 學分, 可修主題英文或第二外語)、資訊素養 0 學分。 ※資訊素養 0 學分係指本校資訊基本能力(需修讀通過本校認可之相關電腦資訊課程或檢附校外資訊相關證照或通過本校自辦之資訊能力檢測)。
	通識涵養課程	12 學分	社會科學領域 (4 學分)、人文與藝術領域 (4 學分)、自然與科技領域 (4 學分) ※畢業前修滿 12 學分通識課程即可

一、選課說明

類別	課程名稱	期別	全人志願 選填系統	選課				
				大一	大二 (含轉學生)	大三 (含轉學生)	大四	
全人教育核心課程	大學入門(IT)	學期課 2 學分	--	建制班上課，課程由系上為修課年級學生作必修代入及辦理加退選，毋需至全人中心辦理。				
	人生哲學(LT)	學年課 4 學分	--					
	專業倫理(ET)	學期課 2 學分	--					
	體育	大一體育建制班 (AT-00:後兩碼為學系碼)	學期課 0 學分 (4 小時)	--	由體育室必修代入，特殊情形持相關證明至體育室辦理人工加退選	重補修生於網路初選及網路加退選階段上網選課。		
		大二體育(ATP2)	學期課 0 學分 (4 小時)	大二生 重補修生	無權限	於全人課程選填志願、網路初選及網路加退選階段上網選課。		
1. 大一、大二學生每學期必修 1 門 0 學分體育課程，共須修畢 2 門大一體育(AT-00)及 2 門「大二體育(ATP2)」始達畢業資格。(一般科系學生及交換生勿選末碼為 W.X.Y.Z 體育系專業術科專班)；不同學期但課程名稱、老師、時段相同，均可採計。 2. 持身心障礙手冊或醫生診斷證明學生：請選體育特別班(ATP0)，於第一次上課須繳驗證件給授課老師，課程可認抵 AT-00 或 ATP2。 3. 大一學生：上、下學期僅能修一門 AT-00(必修代入)。 4. 大二(含)以上學生，若需重補修 AT-00，每學期仍僅能修一門 AT-00，但可同時修 1 門大二體育(ATP2)。 5. 大一、大二體育必修 0 學分課程，不得以 ATP3 (1 學分) 選修課程補修替代。								
通識涵養課程	社會科學領域(ST) 人文與藝術領域(PT) 自然與科技領域(NT)	學期課 2 學分	不限年級	於全人課程選填志願、網路初選及網路加退選階段上網選課(含課程選課條)。				
	1. 學生選課前務請①至 學生資訊入口網 >【校內系統選單】>【課程。學習】>【各系通識排除課程查詢】>查詢當學期各系通識排除課程。②至 學生資訊入口網 >【校內系統選單】>【課程。學習】>【成績查詢】>【學習診斷】>【畢業學分檢核】>【全人/校定】查詢個人通識課程修習狀況，以免誤選或超修。 2. 歷史與文化學群(STT8 / PTT8 / NTT8)為歷史系排除學群課程，歷史系學生修讀不予採計。僑生歷史限僑外生修讀。 3. 全人課程選填志願：採選填志願後亂數分發方式選課。 通識涵養課程：最多可選填 20 個志願(限分發 1 科)，惟大四及延畢生至少須選填 5 個志願，始得分發。大四學生優先分發，每班優先分發名額至多 50%。 4. 網路初選及加退選：「通識涵養」課程，限分發 2 科(含選填志願分發及網路初選結果)。 5. 通識涵養課程皆以網路選課(含選課條加選)，至網路加退選截止，不受理以選課清單人工方式加退選。 6. 通識涵養課程越部選課開放名額： ■日間部選進修部課程：以教務處夜間辦公室(ES201) 2/25 公告為準。 ■進修部選日間部課程：以全人教育課程中心(ES205) 2/25 公告為準。 同學不得自行要求授課教師以選課清單加選越部選課課程。							



類別	課程名稱	期別	全人志願 選填系統	選課			
				大一	大二 (含轉學生)	大三 (含轉學生)	大四
國文	國文(CT)	學年課 4 學分 (2/2)	--	全人中心代入 ※大一復學生若未代入選課，請洽全人中心確認分班課程。	1.重補修生於網路初選及網路加退選階段上網選國文課程（可選其它院系國文）。 2.網路選課期間，請勿自行要求授課教師人工加簽。 ※中文系重補修國文者須選中文系專班。 1.重補修生請於開始上課第一週至全人中心辦理選課。 2.僑生國文限僑生、外籍生修讀。 3.僑生國文僅採認 4 學分為畢業學分。		
	專班：僑生國文(CTE0)	學年課 6 學分 (3/3)					
大一外國語文	外國語文(高級英文)	學年課 4 學分 (2/2)	--	全人中心代入 ※大一復學生若未代入選課，請洽全人中心確認分班課程。	1.網路初選及網路加退選(含課程選課條)階段上網選課。 ※重補修生必須補修與大一相同的英文課程，不可任意更換英文課程程度。 ※進修部英文系重補修生洽英文系選課。 ※重補修初級英文，可越部選課。		
	外國語文(中級英文)						
	外國語文(初級英文)						
大二外國語文	外國語文-主題英文 FT-E2	學期課 2 學分	大二生及 本學年度 轉學生	無權限	全人課程 選填志 願、網路 初選及 網路加 退選階 段上網 選課(含 課程選 課條)。	重補修者於網路初選及網路加退選階段上網選課(含課程選課條)。 *本學度轉學生得於全人選填志願階段，即進行課程選填。	
	外國語文-第二外語 FT-EN	學年課 4 學分 (2/2)	--	1.上學期已修讀者，下學期由全人中心代入。 2.與系必修課衝堂，於網路初選及網路加退選階段上網改選。 3.本課程為學年課，未修上學期不得先修下學期。			
備註： 1. 外國語文「主題英文」共分三級：進階、中級及基礎。若大一修讀「高級英文」，建議選修大二外國語文「進階主題英文」；大一修讀「中級英文」，建議選修大二外國語文「中級主題英文」；大一修讀「初級英文」，建議選修大二外國語文「基礎主題英文」。 2. 大二「主題英文」課程為學期課，已修習及格科目不得重覆修習；重覆修習者，該科學分不列計畢業學分。 3. 部份配合院系開設專班之大二主題英文課程不列入全人志願選填階段選課，選課前可查閱本校開課查詢系統之備註欄說明。 4. 全人志願選填階段大二外國語文選填志願最多選填 20 個志願，以亂數分發（限分發 1 科）。（下學期全人志願選填階段不開放外國語文-非英文之志願選填）							



二、通識及外國語文課程選課條



(一) 適用對象：

日間部課程：二年制、日間部學士班學生（含交換生）

進修部課程：進修部學士班學生

(二) 不適用對象：研究所學生及越部選課學生

(三) 以課程選課條加選之通識及外國語文課程，不受網路選課每學期 2 科之限制。

(四) 每張選課條加選課程授權碼都不同，每個授權碼僅限同一人使用乙次。若上網以選課條授權碼加選後又退選該課，則不得再以原授權碼再次加選，亦不得要求以人工方式重新加選。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 加選課程授權碼暨學生簽名單

(開學第一週加退選階段系統開放登記期間皆可使用)

授課教師	戴怡音	課程名稱	音樂賞析		
課程代碼	DPTA800115	上課時間	每週一D3-D4	上課教室	AM418
網路開課人數	65	選課條	5	教室容量	75

- ◎使用說明：
1. 不適用對象：研究所學生、越部選課學生。
 2. 若您同意學生加選本課程，請發給學生乙張【加選課程授權碼-學生領取聯】。
 3. 學生領取選課條前，先查驗學生證，並請學生在簽名欄位親筆簽名，避免學生私自轉讓【加選課程授權碼】。日後教師若發現有未經授權而加選者，應通知課務組註銷該選課紀錄。
 4. 學生領取選課條後，於〔網路加退選階段〕之〔登記〕時段，以 LDAP 帳號、密碼登入選課條系統，輸入【加選課程授權碼】進行加選作業，逾期作廢。
 5. 請老師妥善保存，作為核對「點名計分及簽到名冊」及成績上傳之依據。

加選課程授權碼 (學生領取聯)	領取學生填寫並親筆簽名 【教師存聯】		加選課程授權碼 【教師存聯】
	系級/學號	姓名	
課程名稱：音樂賞析 課程代碼：DPTA800115 授課教師：戴怡音 加選課程授權碼：8270379882 使用期限：106年11月14日下午14:00止 【學生領取聯】	系級： 學號：		加選課程授權碼： 8270379882 【教師存聯】
課程名稱：音樂賞析 課程代碼：DPTA800115 授課教師：戴怡音 加選課程授權碼：3972713149 使用期限：106年11月14日下午14:00止 【學生領取聯】	系級： 學號：		加選課程授權碼： 3972713149 【教師存聯】
課程名稱：音樂賞析 課程代碼：DPTA800115 授課教師：戴怡音 加選課程授權碼：5346895221 使用期限：106年11月14日下午14:00止 【學生領取聯】	系級： 學號：		加選課程授權碼： 5346895221 【教師存聯】
課程名稱：音樂賞析 課程代碼：DPTA800115 授課教師：戴怡音 加選課程授權碼：2676814302 使用期限：106年11月14日下午14:00止 【學生領取聯】	系級： 學號：		加選課程授權碼： 2676814302 【教師存聯】
課程名稱：音樂賞析 課程代碼：DPTA800115 授課教師：戴怡音 加選課程授權碼：4538634578 使用期限：106年11月14日下午14:00止 【學生領取聯】	系級： 學號：		加選課程授權碼： 4538634578 【教師存聯】

樣張

CT[2017/11/14 13:33:36]-2/1-1/1



三、全人教育課程人工簽核作業

受理時程：114.2.25 至 114.3.4

日間部學士班學生至全人教育課程中心(ES205)辦理，時間：上午 9:00-12:00；下午 1:00-4:00
進修部學士班學生至教務處夜間辦公室(ES201)辦理，時間：下午 4:00-9:00

課程	受理條件	人工簽核作業流程
通識 涵養 課程	應屆畢業生於網路加退選截止後，因本課程學分不足而有延畢之虞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應備文件：全人通識課程修習狀況一覽表、網路加退選後選課清單。 2. 办理流程：請於受理期限內完成作業程序，逾時不予受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日學士：①加選通識課程經全人中心【全人中心應屆畢業生逾期加選申請表】初步審核申請資格→②欲加選課程授課教師簽核→③擲回全人教育課程中心審核後存查→④核可後填妥「人工加退選申請單」加選→全人中心核章→就讀系所核章→送交課務組辦理。 ■ 進修部：①加選通識課程須經教務處夜間辦公室(ES201)【全人中心應屆畢業生逾期加選申請表】初步審核申請資格→②欲加選課程授課教師簽核→③擲回教務處夜間辦公室(ES201)審核後存查→④核可後填妥「人工加退選申請單」加選→教務處夜間辦公室(ES201)核章→就讀系所核章→送交課務組辦理。
	人工退選選課有標記錯誤符號或符合下列三項條件之一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誤選系排除通識科目領域課程。 2. 已抵免通過通識領域學分。 3. 申請退選課程之通識領域學分已修滿 4 學分。 	填交人工加退選申請單退選課程→全人中心核章→就讀系所核章→送交課務組辦理
外國 語文	應屆畢業生於網路加退選截止後，因本課程學分不足而有延畢之虞者	填交教師簽名同意加簽之人工加退選申請單→全人中心核章→就讀系所核章→送交課務組辦理
	選課有標記錯誤符號、超修、就讀學系不承認	填交人工加退選申請單退選課程→全人中心核章→就讀系所核章→送交課務組辦理
國文	應屆畢業生於網路加退選截止後，因本課程學分不足而有延畢之虞者	填交教師簽名同意加簽之人工加退選申請單→全人中心核章→就讀系所核章→送交課務組辦理

